

●杜云

## 谈公共图书馆的公益性

**摘要** 公益性是公共图书馆的根本属性。公共图书馆的职能及其任务,要求它必须实行公益性服务。坚持公共图书馆的公益性,要从强化公益观念、争取资金来源和拓展服务着手。参考文献4。

**关键词** 公共图书馆 公益性 职能和任务 拓展服务

**分类号** G250

**ABSTRACT** The characteristics of public welfare is the essential characteristics of public library. In this paper, the author discusses the issue in the aspects of the functions and tasks of public library, their funding, extended services, etc. 4 refs.

**KEY WORDS** Public library. Public welfare. Function and task. Extended service.

**CLASS NUMBER** G250

普勒在《公共图书馆的起源与管理》的论文中,给现代公共图书馆下了这样的定义:“公共图书馆是依据国家法律建立的,是受地方税收与自愿捐赠支持的,是被当作公共信念管理的,每一位维护这个城市的市民都有平等地享有它的参考与流通服务的权利。”这个定义,揭示了公共图书馆的公众性特征,即公共图书馆为社会大众服务的特征。这个公众性特征,表明了公共图书馆是一项公益性事业。公共图书馆存在和发展的根本意义就在于它为社会提供优质的公益性服务,社会效益始终是公共图书馆及其服务运作的首要准则。公共图书馆的公益性职能就是针对社会大众的文化与科研活动的需要,进行信息的采访、加工和收藏,面向社会大众提供文化、信息等方面的知识性服务。公共图书馆公益性的内在意义就是充分发挥公共图书馆为社会大众服务的特征,在社会性、群众性的文化科技事业中起到积极的支持作用。

### 1 公益性是公共图书馆的根本属性

公共图书馆是社会经济、文化、教育等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无论在中国还是在世界,最早出现的图书馆都是由统治阶级或者是官宦、贵族所垄断,图书馆服务的对象是少数社会上层,而不是社会大众。而公共图书馆的公众性、公益性特征直到现代社会才逐渐地显现出来并被人们所认同。19世纪中期,英国下议院通过的英国图书馆法是世界上第一部公共图书馆法。这部法案的出现,标志着公共图书馆作为一项信息保障制度而确立,为图书馆摆脱为少数人或一个阶级、一个集团服务而转向为社会大众服务提供了法律根据。

人类的需要可以分为个人需要和社会需要。有需要就要有供给。社会产品也分为公共物品和私人物品,公共物

品满足公共需要,私人物品满足个人需要。区分公共物品和私人物品的标准,一是排他性或非排他性,二是竞争性和非竞争性。具有排他性和竞争性的物品是私人物品,而具有非排他性和非竞争性的物品即是公共物品。图书馆及其提供的服务具有公共物品的属性,即具有非排他性和竞争性。人们的信息需求是图书馆的立足之本。公共图书馆既是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产物,也是应社会的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而产生的。社会公众在生产、生活和工作中需要吸取知识和信息,图书馆适应这种社会需要,它所提供的文献信息可以无差别地由社会的每个成员共同享用。公共图书馆具有非竞争性特征,即多个消费者引起的边际成本为零,或者说,有一定馆藏量的公共图书馆不会因为读者的多少而增加或降低成本。图书馆有典型的正外部效应,即只有通过读者才能将图书馆馆藏的知识、信息等转化为现实的社会生产力,转化为社会的财富和效益。这种正外部效益也是使图书馆作为公共物品的原因之一。说图书馆是公共物品,还由于图书馆的馆藏物有可重复利用的特征。馆藏的知识和信息可以反复被吸收和利用。一本图书,可以反复借阅,一条信息可以被多位读者使用。总之,公共图书馆是公共物品。根据经济学的原理,在市场经济中,公共物品应由政府部门来控制和提供,政府应采用财政手段保证它的正常运作。

图书馆的收藏物是人类的科学、文化知识。知识的社会地位和其自身的本质特征决定了图书馆的公益性。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对知识的社会地位极为重视,认为文化知识的生产,是人的“自由的精神生产”,“是人的精神的无机界”,而且是“属于分工的特殊部门”,是个“独立的领域”。并且强调,“只要他们形成了社会分工内的独立集团,他们的产物,包括他们的错误在内,就要反过来影响全部社会发

展，甚至影响经济的发展。”

知识也具有公益性特征。知识的公益性体现为社会公众直接可以从中受益。知识如同清洁的空气、良好的环境，这些物品一旦生产出来，每个人都可以从中受益而无需增加任何成本，也不会因为使用而消耗。图书馆虽然不是知识的直接生产者，但知识一旦为图书馆所收集、加工、保存，图书馆就成为这些知识的载体，就可以向公众提供。社会公众就可以通过公共图书馆来吸取知识和信息，并把这些知识和信息转变为社会效益。公共图书馆的存在实际上有效地节约了社会资源。

## 2 公共图书馆的社会职能和任务要求图书馆必须实行公益性服务

公共图书馆作为社会文化事业的一部分，是积累和传递人类智慧及文化成果的专业机构，具有保存人类文化遗产、开展社会教育、传递科技信息、开发智力和资源共享的重要职能，对保护公众平等获得信息的权益，传播社会主流文化，提高劳动者素质，推动社会进步发挥了主要的作用。

公共图书馆是社会教育系统的一个子系统。教育既是人的自然需要，又是人的社会需要。教育对于人的社会性存在和发展来说，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现代教育理念是以终身教育思想构建教育体系，即强调教育所包含的深刻含义决不只是人们在某一阶段的事，而是贯穿于人的一生，是不断地积累、日益发展、长期连续的过程。公共图书馆以一种社会文化教育机构而存在，无疑是社会教育系统中一个不可分割的子系统。它以其社会教育的广泛性、延续性、综合性、开放性、灵活性等独特优势，历来被作为社会教育的重要场所而备受推崇。图书馆事业演进发展的历史告诉我们，无论是近代的公共图书馆运动，还是现代图书馆功能的不断拓展，教育职能一直与公共图书馆相伴，而且在人类教育体系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

图书馆又是人们自我教育、终身教育的物质保证。图书馆是“知识的宝库”，是“没有围墙的大学”。杜威将公共图书馆当成“人民的大学”，该理念被写入1949年出版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公共图书馆宣言》。著名教育家蔡元培也说过：“教育不专在学校，学校之外，还有许多机关，第一是图书馆。”事实证明，图书馆在人类知识传播和实现自我教育、终身教育中占据了优越的地位，并以其特有的社会教育功能在提高国民素质和人才培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世界上许多国家都十分重视图书馆的教育职能。发达国家和重视教育的发展中国家，都在积极努力，把图书馆置于开展终身教育活动过程中的核心位置。在日本，公共图书馆归属于教育机构，是教育系统的一个分支，与学校教育一起，构成国民教育体系的一个整体。日本的“教育基本法”还规定了国家与地方公共团体，必须利用图书馆、博物馆等设施，以及其他适当方法努力实现教育宗旨。由于日本在“社

会教育法”中规定了图书馆作为社会教育机构，因此，图书馆的设置及其活动都要根据社会教育法的精神制订必要事项。在欧美，早在19世纪，其社会教育特征就是以“图书馆为中心”。在过去150余年的时间里，作为教育制度的公共图书馆在美国也经历了曲折的发展，最终把注意的焦点转向图书馆的教育职能，使成人教育质量通过图书馆有了明显改善，相当数量的图书馆服务和活动都确立了以教育目的的中心。许多国家的图书馆在实施社会教育中，以能为读者提供迅速方便的文献外借服务而自豪，并使借助于图书馆和现代化技术的社会教育成为普及成人教育的有力手段。

图书馆的存在使社会中每一个公民获得了自由获取知识或信息的权利。知识自由即知识公平，是指知识的自由发表、自由接受、自由创造、自由组织和自由服务的状态。知识自由是人权自由的重要组成部分。知识接受自由是指人们平等享有接受知识的自由权利。主要包括接受教育自由和阅读自由。接受教育是被动的知识接受过程，阅读是主动的知识接受过程。现代民主社会普遍注重“教育面前人人平等”、“人人都有接受教育的权利”。知识组织和服务自由，是指人们有以促进知识共享和知识进步为目的的对知识产品进行整序和提供有关服务的自由权利，其前提是不违背有关的法律法规。图书馆自由就属于知识管理范畴。1999年3月，IFLA/FAIFE在“关于图书馆和知识自由权的声明”中指出：“履行知识自由使用的义务是图书馆和信息业的主要职责。”保障知识自由原则已成为图书馆管理与服务活动应遵循的最高原则。首先体现在公益原则，即图书馆的公益性，图书馆所提供的服务只能由人们共同享用，具有明显的公共性和非排他性。免费为公众提供服务是公益事业的基本精神。世界各国公共图书馆服务普遍遵循的免费原则确实为人们消除知识自由的经济障碍，提供了最佳的社会保障。现代图书馆制度是社会民主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图书馆的民主性，要求图书馆所提供的服务必须贯穿平等原则。即体现“图书馆面前人人平等”的精神，无特权与卑微之分，人人平等享有知识自由的权利。图书馆是体现人类自由与平等理想的圣地。再次是方便原则。为服务对象提供方便是任何类型服务都要追求的目标，公共图书馆的公益性服务也不例外。

## 3 如何坚持图书馆的公益性服务

目前，各国图书馆正在面临着来自咨询业、情报业等信息产业的冲击，传统的图书馆公益性的服务正在受到挑战。要想摆脱其目前所处的困境，就要更新观念，强化自身的信息传递职能，建立新的思维模式，扬长避短，更好地促进公益性服务。

首先，要强化公益观念。图书馆的社会公益性目标是与其他商业性机构的区别所在，

(下转第97页下)

参考文献

- 1 黄葵,俞君立.阅读学基础.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6
- 2 姚宝.当代德国社会与文化.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2
- 3 曾祥芹.国外阅读研究.郑州:大象出版社,1992

- 4 朱英福.日本中小学生读书活动概述.开放教育研究,2003(4)
- 5 汪亮.日本的联合读书会.图书馆研究与工作,2002(2)

王 艳 北京大学信息管理系研究生。通信地址:北京大学。邮编 100871。  
(来稿时间:2004-04-19)

(上接第 91 页)说明目前我国的国民经济增长中的劳动力仍为作用最大的构成要素,信息要素对经济发展的贡献还不占主导地位,其作用还不是人们所期望的水平。但是,表 1 中按国家信息化水平指数计算出的信息要素  $\ln I$  第 3 栏中数值逐年增加的幅度较大,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程度呈现迅速增加的趋势。

由此可见,信息化将逐渐成为促进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方式,在这方面已与国际接轨,应该更有针对性地增加经济建设中信息要素的比重来推动经济的快速增长,从而实现我国从工业化社会向信息化社会的跨越式发展。

(上接第 93 页)其根本宗旨就是为社会公众提供文献信息以促进公众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的提高,推动人类社会的进步。图书馆事业的公益性也是社会文明和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之一。世界各国包括市场经济高度发达的国家,它们的图书馆仍然保持了公益性质,履行着社会赋予的职责。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 1972 年修订公布的公共图书馆宣言明确规定:“公共图书馆应当完全以公家经费支付,并不许向为之服务的任何人收取直接费用。为了达到其目的,它的大门应当向社会上一切成员自由平等地开放,而不管他们的种族、肤色、国籍、年龄、性别、宗教、语言、地位或教育程度。”因此,图书馆必须强化公益观念,这是搞好服务的先决条件。

其次,要加强立法,积极扩大资金来源。政府财政拨款依然是图书馆获得资金的重要方式,是图书馆实现公益性的基础保障。国家图书馆和各级公共图书馆要有政府拨款,各系统各单位图书馆要有主管部门拨款。应通过立法或制度化予以确认和保障。图书馆界应同立法机关或决策部门保持联系,表达自己的观点和要求,以获得支持。可以借鉴商业性服务的经验,加大宣传力度,树立品牌意识,以取得更广泛的认同和支持。拨款应能满足图书馆最基础性的工作需要。要主动谋取社会捐助。社会捐助应成为图书馆获得资金的重要补充方式。捐助资金在图书馆基础性需要之外,可用于扩展功能,改善服务,如扩大藏书范围和服务范围、举办展览、建立专门数据库等。美国的公共图书馆是政府开办的非营利性机构,其所有经费来源于税收及捐赠。如莫特诺马郡图书馆,2000 年全年总经费约 4384 万美元,其中郡政府拨款约 3415.6 万美元,州政府拨款 11 万美元,联邦政府拨款 17.76 万美元,其他经费来源 939.75 万美元。

参考文献

- 1 朱幼平.论信息化对经济增长的影响.情报理论与实践,1996(5)
- 2 国家信息化测评中心.国家信息化水平研究报告.<http://www.niec.org.cn/zl/index319.htm>

顾潇华 河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通信地址:河北保定。邮编 071002。

郭春丽 河北农业大学商学院硕士研究生。通信地址:河北保定。邮编 071001。  
(来稿时间:2004-07-01)

第三,要在加强基础服务的同时拓展服务方式和服务手段。图书馆首先要做好基础服务。树立良好的形象,深入细致地做好每一环节的服务,让广大读者实实在在地感受到图书馆的作用,认可图书馆的服务。图书馆的服务要向广度和深度发展,才能满足公众需要。信息技术的进步使知识和信息的载体出现了多元化,服务方式多样化。图书馆要继续收藏纸本书刊并提供借阅,同时,还要通过购买或作代理,提供事实型数据库、书目数据库、全文数据库的查询、浏览或下载。在提供基本服务的基础上,还应推广扩展服务,如专题资料阅览、专题数据库查询、因特网上信息资源导航等现代化服务。

邓小平同志曾明确指出:“思想文化教育卫生部门,都要以社会效益为一切活动的唯一准则。”把公益性作为图书馆永恒的价值取向,是明智的选择。

参考文献

- 1 范并思.公共图书馆精神的时代辩护.中国图书馆学报,2004(2)
- 2 沈小玲.论图书馆的经济学属性——公共物品.中国图书馆学报,2001(1)
- 3 肖红,许兆恺.树立良好形象,吸引民众利用图书馆——访美国公共图书馆印象.中国图书馆学报,2001(6)
- 4 郭莉.论新形势下公共图书馆的价值取向.河南图书馆学刊,1997(9)

杜 云 淮海工学院图书馆馆员,南京大学在读硕士。  
通信地址:江苏连云港市。邮编 222005。

(来稿时间:2004-08-12)